

关于 2024 年县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

经 2024 年 8 月 27 日垫江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

一、县级预算调整事由

按照预算法规定，政府预算收支总量变化、举借债务额度变动等应进行预算调整。在县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议批准的县级预算的基础上，编制了《2024 年县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主要涉及六个方面。

（一）本级收入调整。一是得益于“三攻坚一盘活”改革突破，非税收入预计增收 18300 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300000 万元，增长 14%，其中，全县税收收入保持年初预算 136800 万元不变，增长 8%；全县非税收入预计完成 163200 万元，增长 19.5%。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241230 万元，增长 16.3%，其中，县本级税收收入保持年初预算 79000 万元不变，增长 8.6%；县本级非税收入预计完成 162230 万元，增长 20.4%。二是土地出让收入预计增收 20000 万元。

（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缴费基数政策调整。根据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重庆市财政局《关于调整我市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缴费基数相关政策的通知》（渝人社〔2024〕98 号）规定，从 2021 年 7 月起，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各岗位等级的超额绩效按不高于文件所列额度，按规定纳入养老保

险(含职业年金)缴费基数。经测算,该事项涉及2022年7月-2023年12月补缴预计需15000万元,根据文件精神,可分三年补缴到位,本年补缴预计需5000万元;涉及2024年当年基数调整预计需10000万元,预计增支合计15000万元。同时,养老保险上解金额是按该基金收支缺口测算,本年因事业人员养老保险基数调整缴费增加,缺口减少,故上解预计减少8500万元。

(三)绩效奖金。按市政府2023年10月18日相关批示精神,我县进入“三保”重点关注区县,公务员年度考核奖基数水平应是非“三保”重点关注区县的76%。经县级公务员工资津贴补贴工作联席会议专题研究,并报县政府分管领导同意,我县公务员2023年度考核奖基数水平,1—10月按非“三保”重点关注区县执行,11—12月按“三保”重点关注区县执行。较年初预算时,全年均按“三保”区县执行76%的预算金额,预计增支5000万元,减年初预算的事业人员2022年绩效奖金清算余额后,差额3300万元。

(四)国有企业注册资本金。按《垫江县国有企业改革攻坚工作方案》(县打赢国企改革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发〔2024〕4号)要求,由县国资管理服务中心出资,组建重庆垫江泰泽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该公司的注册资本金50000万元,其中第一批到位资金8500万元。由此,增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级支出8500万元,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8500万元。

(五)化解以前年度政府支出责任及承诺偿还债务。根据化债工作安排,本年需预算资金安排化债支出120000万元,年初

预算已安排 100000 万元，差额 20000 万元。

（六）政府债务调整。根据《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一批新增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渝财债〔2024〕13 号）精神，市财政局核定我县 2024 年第一批新增政府专项债务限额 120000 万元。根据《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二批新增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渝财债〔2024〕38 号）精神，市财政局核定我县 2024 年第二批新增政府债务限额 1256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4900 万元（含新增政府债务外贷额度 6500 万元），专项债务 79100 万元，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的专项债务 31600 万元。

为推进全县重点项目建设，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发展，拟对 245600 万元政府债券分配如下：

第一批 120000 万元专项债券分配：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75200 万元、城乡冷链等物流基础设施 18900 万元、农业 21400 万元、文化旅游 1500 万元、学前教育 3000 万元。

第二批 125600 万元债券分配：一般债券 840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595 万元、卫生健康 750 万元、节能环保 5938 万元、交通运输 60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517 万元），外债 6500 万元（全部用于节能环保支出），专项债券 79100 万元（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34000 万元，农业 20200 万元，供气 18600 万元，城乡冷链等物流基础设施 3200 万元，老旧小区改造 3100 万元），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的专项债券 31600 万元。

通过此次预算调整后，我县政府债务余额为 1952409 万元（一

般债务余额 621809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1330600 万元)，政府债务余额在市财政局累计下达政府债务限额 1955500 万元以内。

二、县级预算调整方案

根据上述事项，相应调整经县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批准的 2024 年县级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调整为 768497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调增 24700 万元。其中，县本级收入调整为 241230 万元，调增 18300 万元；转移性收入调整为 527267 万元，调增 6400 万元，主要是调入资金减少 8500 万元、一般债券增加 14900 万元（详见附件 1）。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调整为 768497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调增 24700 万元。其中，县本级支出调整为 706956 万元，调增 33200 万元，主要是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基数调整增加 15000 万元、绩效奖金增加 3300 万元、一般债券增加 14900 万元（详见附件 4）；转移性支出调整为 61541 万元，调减 8500 万元，主要是上解支出减少 8500 万元（详见附件 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调整为 536764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调增 250700 万元。其中，县本级收入 275000 万元，调增 20000 万元；转移性收入调整为 261764 万元，调增 230700 万元，主要是专项债券增加 230700 万元（详见附件 2）。

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调整为 536764 万元，较年

初预算数调增 250700 万元。其中，县本级支出调整为 432924 万元，调增 250700 万元，主要化债支出增加 20000 万元（详见附件 5）、专项债券支出增加 230700 万元（详见附件 4）；转移性支出 103840 万元，未调整（详见附件 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12088 万元，未调整（详见附件 3）。

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 12088 万元，总计未调整。其中，县本级支出调整为 10720 万元，调增 8500 万元，主要是国企注册资本金支出增加 8500 万元；转移性支出调整为 1368 万元，调减 8500 万元，主要是调出资金减少 8500 万元。

- 附件：1. 垫江县 2023 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预算表
2. 垫江县 2023 年县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调整预算表
3. 垫江县 2023 年县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调整预算表
4. 垫江县 2024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安排表
5. 垫江县 2024 年预算资金安排偿还政府承诺偿还支出明细表